

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下午 16:00 在公司办公楼 13 楼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 9 名，实到 7 名，独立董事姬云香女士因公出差未能参加会议，委托独立董事霍宗杰先生代为表决，董事王有云先生因病未能参加会议，委托董事何建文先生代为表决。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刘万祥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进行了表决，逐项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调整的议案

根据董事会成员的变化，董事会拟对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进行调整。

原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1.战略委员会（5 人）：

主任：刘万祥。 委员：杨天峰 魏永武（离任）王有云 贾洪文

2.审计委员会（4 人）：

主任：霍宗杰。 委员：姬云香 贾洪文 魏永武（离任）

现调整为：

1.战略委员会（5 人）：

主任委员：张志明。 委员：杨天峰 张黎君 王有云 贾洪文

2.审计委员会（4 人）：

主任委员：霍宗杰。 委员：姬云香 贾洪文 张黎君

以上委员任期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一致。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要求，公司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进行全面修订，新制度依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要求，对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进行了梳理、修改、补充和完善。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12 月 14 日